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黃鵬剛
電話：03-5216121轉353
電子信箱：010047@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民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113003980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府代為標售112年度第1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之開標結果公告文及開標結果一覽表等資料各1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祭祀公業條例第53條第1項、第52條、第53條及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10條及本府代為標售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投標須知第15點辦理。
- 二、本府已於113年2月20日上午10時00分於本府第五會議室，完成公開代為標售112年度第1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
- 三、請各區公所將旨揭公告文及清冊公告周知，及請東區區公所轉發土地所在地之里辦公處(東區千甲里)揭示公告，並將揭示日期復知本府。

正本：新竹市東區公所、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新竹市香山區公所、本府行政處(請刊登公報及張貼於本府公告欄)

副本：本府民政處

市長 高虹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局)長決行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1130039803號
附件：開標結果一覽表



主旨：公告本府代為標售112年度第1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之開標結果。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51條第1項、第52條、第53條、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10條及本府代為標售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投標須知第15點。

公告事項：

- 一、本批代為標售之各筆土地標示、權利範圍、原登記名義人、標售底價、標售總底價、保證金及得標金額：詳見附件開標結果一覽表。
- 二、公告起訖日期：自113年3月6日起至113年3月16日止。
- 三、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本項公告代替對優先購買權人之通知，依本條例第52條規定之優先購買權人及其優先順序如下：
 - (一)地上權人、典權人、永佃權人(順序以登記之先後定之)。
 - (二)基地或耕地承租人。
 - (三)共有土地之他共有人。
 - (四)本條例施行前已占有達十年以上，至標售時仍繼續為該土地之占有人。
- 四、依據本辦法第10條規定，主張優先購買標售土地者，應以同

一條件為之，並於決標後10日內，預繳相當於保證金之價款，檢附下列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民政處為承買之意思表示，逾期視為放棄優先購買權：

- (一)身分證明文件。
- (二)預繳相當於保證金價款之證明文件。
- (三)申請人為土地占有人者，並應檢附本辦法第11條規定之證明文件。
- (四)申請人為地上權人、典權人、永佃權人、共有土地之他共有人之繼承人者，並應檢附記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之戶籍謄本、繼承人現戶戶籍謄本及繼承系統表。
- (五)申請人為基地或耕地承租人者，並應檢附租賃契約書或經法院判決租賃關係存在之確定判決書及確定證明書；其為耕地三七五租約承租人者，並應檢附區公所出具之租約登記資料。
- (六)其他經中央地政機關規定之證明文件。

五、公告地點：本府官網公告資訊及民政處網站(網址：<https://dep-civil.hccg.gov.tw/ch/home.jsp?id=318&parentpath=0,6,95>)

市長 高虹安

新竹市政府代為標售112年度第1批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開標結果一覽表

公告標售文號：府民禮字第1120166194號

頁次：第1頁/共1頁

標號	土地標示					權利範圍	原登記名義人	他項權利情形		標售底價(元)	標售總底價(元)	保證金(元)	得標金額	得標人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			他項權利姓名或名稱	權利種類						
11201-01	香山區	海山段	717	271.98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1/1	祭祀公業林茂盛	-	-	1,234,109	1,234,109	123,411			無人投標
11201-02	東區	隆恩段	1014	268.86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1/1	祭祀公業英邁嘗	-	-	5,042,460	5,042,460	504,246	8,800,000	楊O銓	
11201-03	香山區	大湖段	870	230.35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1/1	祭祀公業蔡士俊	-	-	836,171	2,968,675	296,867			無人投標
	香山區	大湖段	871	330.00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1/1	祭祀公業蔡士俊	-	-	1,197,900					
	香山區	大湖段	859	193.10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1/1	祭祀公業蔡士俊	-	-	934,604					